

高

7-8

四書會要錄

孟子卷之七

晨遇春輝

上元黃瑞輯五訂門人

陳德球蒼御

同叅

昇遇東升校

戴熾履昌

昌遇膏茂

同學談仕麟文徵叅

男淳景伯全校

離婁章句上

離婁章

此章論爲治者在實行先王之仁政離婁二節言舍法無以爲治不  
怨三節言治法在所當遵惟仁者三節責其君當行仁政天之方躡四  
節責六臣當輔君以行仁政其實責臣正所以責君也四段皆以故曰  
此處論文獨重在法與執處不同

因世主公井川學校

類。法當遵者皆不肯遵故發此論。○此卽上篇以不忍人之心行不忍人之政意後分責君臣亦卽前篇自賊賊君之意但彼重克不忍之心此重行不忍之政。

孟子曰離婁之明公輸子之巧不以規矩不能成方員師曠之聰不以六律不能正五音堯舜之道不以仁政不能平治天下

離婁古之明目者公輸子名班魯之巧人也規所以爲員之器少知所以爲方之器也師曠晉之樂師知音者也六律截竹爲筩陰陽各六以節五音之上下黃鍾太簇姑洗蕤賓夷則無射爲陽大呂夾鐘仲呂林鐘南呂應鐘爲陰也五音宮商角徵羽也范氏曰此言治天下不可無法度仁政者治天下之法度也

解上二段不作喻說只是借來以起下也通章道字指仁政惟堯舜之道道字屬仁心仁政不外教養之法天下之人皆遂生復性便是平治

○離婁公輸師曠堯舜皆不指本人本身言只是設言有人如此○古律用竹黃帝斷嶧谷之竹爲管長短不齊共十二樣長者聲濁而下短者聲清而高五音最濁爲宮商次之最清爲羽徵次之半清半濁爲角其高下無定準必以律定之其清當如某律其濁當如某律以此爲準則雖金石絲竹其器不一而聲音盡一不差猶裁衣之有尺寸也○愚按愛民者堯舜之道也堯舜之道猶云堯舜愛民之道耳竟以道字作心字亦未穩

敘孟子曰天下事不可以無法如制器尚乎明與巧然雖明如離婁巧如公輸子若不用規矩則明巧無所用而不能成方員審音尚夫聰然雖聰如師曠若不用六律則聰無所施而不能正五音曲藝且然况治天下平治天下本乎仁仁也者堯舜之道也然雖仁如堯舜若不以養民教民之仁政亦何能使民遂生復性而至善天下乎蓋爲身尊行仁

政如此

攷陽六爲律。律法也。言陽氣與陰氣爲法。陰六爲呂。呂助也。言陰氣助陽宣氣。總言之。陰陽皆稱律。只言六律。陽統陰也。律呂之法。每三分而損益。隔八位以相生。陽律三分其數。損一分而生陰。陰律三分其數。益一分而生陽。如黃鐘長九十。每寸九分。共八十一數。分作三分。每分二十七。損一分得五十四。其管長五寸四分。是爲林鐘。陽律下生陰呂也。又將林鐘分作三分。每分十八。於五十四外再益十八。得七十二。其管長七寸二分。是爲太簇。陰呂上生陽律也。黃鐘屬子。林鐘屬未。從子至未八位。太簇屬寅。從未至寅八位。是爲隔八相生也。餘倣此。○黃鐘屬子。大呂屬丑。太簇屬寅。夾鐘屬卯。一律一呂相間。挨數去。按十二月。○黃鐘管至長聲至濁。所以正宮。太簇管次長聲次濁。所以正商。姑洗管不長不短。半清半濁。所以正角。林鐘管次短聲次清。所以正徵。南呂管

至清所以正羽然每律又各有宮商角徵非其然分屬也。

今有仁聞而民不被其澤不可法於後世者不行先王之道也

仁心愛人之心也仁聞者有愛人之聲聞於人也先王之道仁政是也范氏曰齊宣王不忍一牛之死以羊易之可謂有仁心梁武帝終日一食蔬素宗廟以麪爲犧牲斷死刑必爲之涕泣天下知其慈仁可謂有仁聞然而宣王之時齊國不治武帝之末江南大亂其故何哉有仁心仁聞而不行先王之道故也

解此所謂不以仁政不能平治天下也實証上節○仁心溢爲仁聞澤今所以傳後不平今有坐實說不是設言○此道字卽作政字與上節別大端不外井田學校○章內先王之道先王之法凡四見是通章提掇語最宜着眼

敘今之人君非無慈愛之仁心且人共稱其慈愛而有仁聞而民不被

其教養之澤不可爲法於後世者由不行先正仁政之道也

故曰徒善不足以爲政徒法不能以自行

徒猶空也。有其心無其政是謂徒善。有其政無其心。是謂徒法。程子嘗言。爲政須要有綱紀文章。謹權審量。讀法平價。皆不可闕。而又曰。必有關雎麟趾之意。然後可以行周官之法度。正謂此也。

解此總上兩節而斷其舍法無以成治重徒善句。徒法句。陪說句。多係成語。○法者心之寄也。無法將何處用。吾心平。心與法離不得。○愚按兩句見徒善之弊與徒法均。○但徒法則不能以自行而非法不可行也。講下句亦須有重法意方不顧客失主。

敘故曰人君徒有善意而無法以布之。則恩無實事不足以爲政。徒有成法而無心以主之。則事爲虛文而不能以空行。是則心爲出政之本。政爲致治之法。仁政固當。本諸仁心。而仁心尤當達之。仁政也。不然徒

善之弊與徒法等耳而何能平治天下乎

詩云不愆不忘率由舊章遵先王之法而過者未之有也

詩大雅假樂之篇愆過也率循也章典法也所行不過差不遺忘者以其循用舊典故也

**解**前節已收拾上文舍法無以成治意了此節則起下文法所當遵意也愆是悖戾如不合天理不宜人情忘是疎漏如大綱未舉萬目未張先王之法咸正當故遵之而不過差咸具備故遵之而不遺忘○先王之法卽舊章遵卽率由過卽愆忘此承詩意而決言之乃借詩發論也敘徒善既不足以爲政則先王之法信不可不遵矣詩頌嗣王曰人君所行無或錯誤而有愆無或疎畧而有忘者惟其循用先王之舊章也由此觀之可見先王之法盡美盡善故遵之自不至有所過差且全備無缺故遵之自不至有所疎漏若遵先王之法而尙有愆忘之過者斷

平未之有也

聖人既竭耳目力焉。繼之以規矩準繩。以爲方員平直不可勝用也。既竭耳力焉。繼之以六律正五音不可勝用也。既竭心思焉。繼之以不忍人之政而仁覆天下矣。

準所以爲平繩所以爲直。覆被也。此言古之聖人既竭耳目心思之力。然猶以爲未足以徧天下及後世。故制爲法度以繼續之。則其用不窮而仁之所被者廣矣。

解此節原聖人立法之善。而見其當遵也。提出聖人見古來所留之仁政。皆自聖人制出。所以後世不可不遵耳。○聖人卽上先王耳目言力心言思者。耳目之視聽以力。而心之官則思也。○兩言規矩六律。前說用法後言立法。○以爲方員平直正五音。緊連上節聖人爲之正之。○問在聖人本身。竭心思而不用仁政。亦能仁覆天下否。朱子曰。分明說。

堯舜之道。不以仁政。不能平治天下。了不可勝用。與仁覆天下。俱兼當時。後世說。器物可以目力察。不可以目力成。聲音可以耳力辨。不可以耳力正。徒竭心思。以籌畫天下。而不施諸仁政。雖聖人亦無以教化斯民也。○人謂語意重法聖人。然上節已過。下節尚虛。若複上卽侵下。只說聖人立法之善。而後人當法在言下爲佳。○愚按。上兩段。亦利用前民之大事也。不可輕看。○聖人自己不可無法。不是爲後世方立法。然斟酌損益。亦未嘗不爲後世加詳。兼說可也。

敘且人亦知先王立法之初。其經營創造爲天下。後世計者至深且密乎。夫先王卽聖人也。聖人之制器也。旣盡夫目力之明焉。所以察夫方員平直之理者已至矣。然器物可以目力察。不可以目力成。於是制爲規矩準繩以繼之。以爲器物之方員平直。而天下後世之制器者。皆取法於此。不可勝用也。聖人之審音也。旣盡天耳力之聰焉。所以審夫

五音之理者已至矣。然聲音可以耳力辨，不可以耳力正也。於是制爲六律以繼之。以正五音。而天下後世之審音者皆取法於此。不可勝用也。其仁民也。何獨不然。既盡夫心思之用焉。如何遂其生。如何復其性。亦既籌畫無遺矣。然不能徒有其心而遂可以恩被天下也。於是繼之以井田學校之政。以達其不忍人之心。由是法行於一時。而一時受其恩法。行於後世。而後世亦受其恩。而仁之覆冒者廣遠無窮矣。蓋聖人爲天下十世立法。其周密詳盡如此。

故曰爲高必因丘陵爲下必因川澤爲政不因先王之道可謂智乎

丘陵本高。川澤本下。爲高下者因之。則用力少而成功多矣。鄭氏曰。自章首至此論。以仁心仁聞。行先王之道。

解承上言聖人法度之盡善在所當因。可謂智乎。在勞逸上見。

欽夫先王立法。如此其盡善無弊。此正爲治者所當因矣。故曰爲高必

因丘陵。丘陵本高。因其勢以積之。而所以成其高者易矣。爲下必因川澤。川澤本低。因其勢以浚之。而所以成其低者易矣。先王之道。盡善無弊。可法可行。此亦爲政者之丘陵川澤也。舍此而不因。是不爲其逆且易。而欲爲其勞且難也。用力愈費。而功愈不成。可謂智乎。

是以惟仁者宜在高位。不仁而在高位。是播其惡於衆也。

仁者有仁心仁聞。而能擴而充之。以行先王之道者也。播惡於衆。謂貽患於下也。

敘爲政當。因先王如是。是以惟行先王之政之仁者。宜於在上位。在上位則澤。今傳後。仁覆天下。克盡君職而無不宜。若不仁之人而在高位。

是播惡於衆。而天下皆受其禍矣。

上無道揆也。下無法守也。朝不信道。工不信度。君子犯義。小人犯刑。國之所存者幸也。

此言不仁而在高位之禍也。道義理也。揆度也。法制度也。道揆謂以義理度量事物而制其宜。法守謂以法度自守。工官也。度卽法也。君子小人以位而言也。由上無道揆故下無法守。無道揆則朝不信道。而君子犯義無法守。則工不信度。而小人犯刑。有此六者。其國必亡。其不亡者。僥倖而已。

**解**上無道揆。正言不仁而在高位。此句重。下五句皆播惡於衆之實。朝不信道二句。以心之蔑法言。君子犯義二句。以身之犯法言。○上指君。朝指朝廷。雖所主在君。亦兼在朝之臣。君子與下指臣。工指百官。小人指民。○以義理揆度事物。卽以仁心行仁政也。道是理之當然。法是國之常憲。然道外無法也。下文義卽道。度卽法。而刑亦法度中事。此時義已不明。刑已不清。但自秉義守法者觀之。知其犯耳。○上無道揆。上之一身無道揆也。朝不信道。則舉朝紀綱皆不正矣。由是凡有位之人。無

不犯義下無法守因上無道揆而不知所遵守也工不信度則凡各衙門事體俱無定準矣漸說下來由是至於細民亦莫不犯刑○註所謂制其宜卽行先王之道也行先王之道乃爲制其宜不然則不宜耳揆法道度等字面皆承上先王之法說來不是泛說○愚按先王仁政本是以義理揆度事物而成之者不遵成憲而自作聰明便是無道揆道謂天理法謂王法天理之外無王法但自上行之則爲道揆自下遵之則爲法守不信道者不信義理之爲是而不可不遵也不信度者不信度之有常而不可不守也

敘其播惡於衆何如蓋人君者百官萬民之統率也先王之仁政全是以道理處置事物君不行先王之政則是不以道理揆度事物而制其宜也君行之爲道臣奉之爲法君既不以道揆度事物則臣下亦无法度之可守矣上無道揆則道理都不足重循之未必是背之未必非朝

廷之上。君卿大夫皆不以道爲憑信矣。下無法守。則大小百官行事都無定準。一切科條律令可從可違。不復信法度之宜遵矣。朝不信道。則有位之君子必皆肆意妄行。干犯名義而不顧。工不信度。則無位之小人亦皆放僻邪侈。冒觸刑誅而不畏。是則上一不仁。而臣民胥化於不仁。國之不亡。亦倐而已。播惡於衆之禍。可勝道哉。

故曰城郭不完。兵甲不多。非國之災也。田野不辟。貨財不聚。非國之害也。上無禮。下無學。賊民興。喪無日矣。

上不知禮。則無以教民。下不知學。則易與爲亂。鄒氏曰。自是以惟仁者。至此。所以責其君。

**解**此節申明上節。乃甚言播惡之禍。當時不行仁政。病根在圖富強。故言此以儆之。○以道義揆度事物。各有條序。所謂禮也。學卽學此禮。至賊民興。則小人犯刑。而刑亦不足以治之矣。○此禮如周官周禮之禮。

謂一代治天下之法度。愚按廢古法由於好富強。好富強便蔑禮教。相因之勢如此。固富則取民無制而不能九一而助。圖強則專尚功利。而以詩書禮樂之教爲迂。於是盡舉先王井田學校之法而棄之矣。抑知蔑棄古法。蕩廢禮義。遂至風俗人心大壞。而其亡爲更速也。蓋勝廣之禍。孟子已瞭然矣。

**敘**故曰城郭不完兵甲不多不過不强而已。非國之災也。田野不闢貨財不聚不過不富而已。非國之害也。惟是上之人蔑棄先王之法度。作事繆戾無序而無禮義以防範斯民。下之人無先王之教學道易使而務遵先王之法而行仁政乎。

詩曰天之方蹶無然泄泄

詩大雅板之篇。蹶顛覆之意。泄泄忘緩悅從之貌。言天欲顛覆周室羣

臣無得泄泄然不急救正之。

**解**承上來言不特爲君者當力行仁政。卽臣亦當以此責自任而輔其君。**○愚按**然者現前有所指之詞。猶云這樣也。故不曰無泄泄然。而曰無然。曰無泄泄然。則或未必然而戒之也。曰無然泄泄。則旣有然而戒之也。

**敘**然此不但其君之罪也。其臣亦與有責焉。昔者西周將亡。詩警其臣曰。天方欲顛覆周室。爾羣臣無得如此泄泄然。息緩悅從。而不爲匡救也。

泄泄猶沓沓也。

沓沓卽泄泄之意。蓋孟子時人語如此。

**解**猶沓沓不徒訓字。正是引時俗所共惡者。以深著其緩慢懈怠之非。  
○泄泄是箴規士大夫語。沓沓是里巷笑罵之談。